

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三季度经营数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三号-煤炭》要求，现将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1 年三季度经营数据公告如下：

商品煤情况

项 目	本期数	上年同期数	变动比例	金额变动
原煤产量（万吨）	2,171.31	2,287.69	-5.09%	-116.38
商品煤销量（万吨）	2,294.88	2,335.86	-1.75%	-40.98
其中：自有商品煤销量(万吨)	1,993.87	2,102.85	-5.18%	-108.98
商品煤销售收入（万元）	1,856,700.45	1,584,450.68	17.18%	272,249.77
商品煤销售成本（万元）	1,311,635.98	1,162,879.16	12.79%	148,756.82
商品煤销售毛利（万元）	545,064.47	421,571.52	29.29%	123,492.95

以上经营数据未经审计，仅供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所用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0 月 13 日